

福州市鼓楼区审计局文件

鼓审发〔2020〕69号

鼓楼区审计局关于印发《2020年政务公开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科室：

经我局领导研究同意，现将《鼓楼区审计局2020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鼓楼区审计局2020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

福州市鼓楼区审计局

2020年11月18日

附件

鼓楼区审计局 2020 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17 号）、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《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和《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鼓楼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鼓政办〔2020〕65 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 2020 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：

一、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用权公开

以权责清单为依托，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。根据机构改革后新的“三定”方案，全面梳理本单位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，更新、完善、公开权责清单；编写本单位机构职能目录，依法公开工作职能、机构设置等信息，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。

二、围绕“六稳”、“六保”加强政策发布解读

（一）助力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。围绕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的要求，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加强舆论引导，全面阐释稳就业、稳金融、稳外贸、稳外资、稳投资、稳预期各项政策举措及其效果，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，释放更多积极信号，为有效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、努力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良好舆论环境。发挥政务新媒体矩阵作用，拓宽发布渠道，丰富内容形式，增强传播力、影响力，充分阐释经济运行总体平稳、稳中有进、长期向好态势，有效提振市场信心。

（二）助力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实时发布保居民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、保粮食能源安全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、保基层运转等相关政策信息。紧紧围绕着力稳企业保就业、增强发展新动能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、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、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、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重大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，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、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。尤其要加大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的公开力度，确保政策资金流向、使用公开透明，让政策资金直接惠企利民。

三、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务信息公开

提高经济政策发布解读针对性精准性。提升经济政策发布质量，政策执行人员积极参加政策解读和培训，反映减税降费等各项经济政策实际执行情况，鼓励和支持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有效应对疫情、共渡难关。注重提升经济政策解读回应渠道的权威性，增强解读回应实际效果。

四、围绕突发事件应对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

严格依法保护各项法定权利。妥善办理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除公开后将损害公共利益、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法定禁止公开情形外，最大限度向申请人提供相关信息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知情权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加强个人信息保护，对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收集的个人信息，要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，采取有效措施保管并妥善处理。

五、围绕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制度执行

（一）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。正确执行关于主动公开的新规定，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，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，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。

(二)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。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，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为重点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。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，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，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适用原则，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。

(三) 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落实国家、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优化政务服务的决策部署，做好政务新媒体的平台建设、内容发布、机制建设和应用推广等工作，对区政府政务新媒体发布的重要政务信息，在 12 小时内转载转发，并积极参与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，共同打造整体联动、响应迅速、同步发声的新媒体矩阵体系，扩大权威信息传播范围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水平。

六、聚焦重点领域，促进政策落实

推进重要部署执行公开。围绕政府工作报告，加强本单位预决算、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（任中）审计等项目的审前公告进行公开等审计工作。规范审计发现问题整改，健全完善政府领导、部门负责、审计督促、各有关方面协调配合的审计整改长效机制，落实被审计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，确保审计整改工作及时有效得到落实。跟踪检查审计项目整改落实情况，做好审计结果通报工作，提升审计结果应用。同时，根据上级审计部门的统一部署和区委区政府的精神，积极稳妥推进审计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，以公开推动审计查处问题的整改，促进重大政策措施有效落实。

七、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

(一) 明确领导责任。依法确定一名负责同志，履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职责，加强信息公开机构建设，配备专职人员，落实经费保障，配齐配强工作力量。

(二) 强化培训工作。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，并积极参加省市专题培训，稳步提升政府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。严肃认真对待培训工作，增强培训的针对性、系统性，科学设置培训课程，提升培训效果。

(三) 规范考核评估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，及时梳理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中政务公开各项指标，根据新形势新要求予以调整完善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相关科室要对照责任分工，认真总结，将全年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向社会公布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并于2020年12月25日前将全年工作落实情况报区政府办。

